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法人股东浙江华 迅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浙江华迅")函告,获悉浙江华迅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 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浙江华迅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原质押到 期日期	质押延期 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浙江华迅	否	9,999,999	2018年 03月29 日	2019年 03月29 日	2019年 09月29 日	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13.22%	延期

2、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浙江华迅的股份无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等情况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浙江华迅共持有本公司股份75,639,625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 的6.88%。其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60,834,288股,占其所持有本公 司股份的80.43%, 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.54%。

4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浙江华迅本次股票质押事项为质押延期购回,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浙江华迅资信 状况良好,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,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,质押的股 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,浙江华迅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,公 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协议;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3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